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3-6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049.796925 万元，招标人为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工程为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埙阳镇段改建工程，路线长约 14.815 公里，起点位于兰考县孟寨乡与山东曹县庄寨镇交界处，终点位于埙阳镇镇区四明河桥东桥头。工程内容为燃气管道安装、自来水管管道、通讯线管安装等(含迁改工程)，涉及一级公路施工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质要求：

- (1) 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4) 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备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5) 社保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社

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申报单位一致，上级公司、子公司、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其他单位缴纳或个人缴纳社会保险均不予认定，分公司缴纳的社会保险可以予以认定，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提供原件扫描件或电子凭证。

3.2 财务状况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 2020、2021、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财务报表）。

3.3 信誉要求及其他：

（1）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故本项目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投标人，提供网页截图）。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9 日 09 时 29 分

获取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59.138:8080/ggzy>）。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

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七、其他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堙阳镇段改建工程(电力通讯管线拆迁、燃气迁改、自来水管迁改、通讯线路改建)

2.2 招标编号: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3-68

2.3 投资金额: 10497969.25

2.4 建设地点: 兰考县境内

2.5 项目规模内容: 本工程为 G240 兰考境豫鲁界至堙阳镇段改建工程,路线长约 14.815 公里,起点位于兰考县孟寨乡与山东曹县庄寨镇交界处,终点位于堙阳镇镇区四明河桥东桥头。工程内容为燃气管道安装、自来水管管道、通讯线管安装等(含迁改工程),涉及一级公路施工工程。

2.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7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8 工期要求: 180 日历天

2.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工程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4) 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备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5) 社保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申报单位一致，上级公司、子公司、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其他单位缴纳或个人缴纳社会保险均不予认定，分公司缴纳的社会保险可以予以认定，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提供原件扫描件或电子凭证。

3.2 财务状况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 2020、2021、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财务报表）。

3.3 信誉要求及其他：

(1)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故本项目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投标人，提供网页截图）。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4.2 所有潜在投标人可直接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4.3 获取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

CA 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 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5.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担保

5.1 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投标保证金，将转账凭证（或银行电子回执单）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内。保证金缴纳方式也可以采用保函形式。具体缴纳及退还方式请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首页公告《投标保证金缴纳线上系统正式启用通知》或直接登录<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1330.jhtml>。

备注：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10000.00 元

大写：壹万元整

5.2 履约担保：递交时间和形式：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0 日历天内以招标人指定形式递交至招标人，否则视为中标候选人原因，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 5%。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地址：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一个有效周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备份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59.138:8080/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评定分离（符合性评审法）

8. 定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定标办法：核查随机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1. 招标单位信息

招标人：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1-26997034

地 址：河南省兰考县黄河大道北段民生大厦

2. 代理机构：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侯先生

电 话：0371-55986707 18518984039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与建业路交叉口东南角永恒名座 1503 室

3. 监督单位：兰考县交通运输局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22018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兰考县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河南省兰考县黄河大道北段民生大厦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26997034

电子邮件：0371-26997034

招标代理机构：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与建业路交叉口永恒名座大厦 15 楼 1503 室

联 系 人：侯先生

电 话：0371-55986707

电子邮件：zjxahnf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